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 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到期收回情况：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牛集团”或“公司”）分别于2020年8月11日、2020年8月13日到期收回部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合计40,000万元，收回收益638.35万元。

● 继续进行现金管理进展情况：

1.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慈溪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新城支行。

2.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暂时闲置募集资金40,000万元。

3.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民生银行“随享存”、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4. 委托理财期限：民生银行“随享存”159天、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55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0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1亿元（含21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内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经批准的额度、投资的产品品种和决议有效期内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一、现金管理到期收回情况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牛集团”或“公司”）于2020年2月10日购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5天（汇率挂钩看涨）20,000万元；于2020年2月11日购买民生银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182天）20,000万元，购买上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2月11日、2月12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2020-010）

2020年8月11日、2020年8月13日上述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已到期，公司赎回本金合计40,000万元，实际收益分别为385.21万元、253.14万元，收益率分别为3.80%、2.54%。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 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3001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6,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发行价格为59.4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67,000,000.00元，扣除各项新股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03,208,5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存入募集资金专户。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月23日出具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13号）验证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 民生银行“随享存”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慈溪支行	存款	民生银行“随享存”	20,000.00	2.0044%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59天	固定收益	—	—	—	否

2.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55 天（汇率挂钩看涨）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新城支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55天（汇率挂钩看涨）	20,000.00	1.35%-3.20%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55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 民生银行“随享存”

本金金额	20,000 万元
合同签署日期	2020 年 8 月 13 日
起息日	2020 年 8 月 13 日

起止期限	2020年8月13日—2021年1月19日
利率	2.0044%
利率规定	以民生银行现有的单位存款挂牌利率为计算基准，参考7天通知及定期整存整取利率，根据实际存期选取前后两个标准期限存款的挂牌利率，按照线性插值法计算“随享存”产品对应的利率。 计算公式：“随享存”产品利率= $b_1 + (b_2 - b_1) / (a_2 - a_1) * (\text{实际存期} - a_1)$ 。 (a_1, b_1)分别为前端值存款的存期期限和对应利率；(a_2, b_2)分别为后端值存款的存期期限和对应利率；如若取7天通知和3个月定期， $a_1=7$ 天存期， $a_2=3$ 个月存期； $b_1=7$ 天通知存期利率， $b_2=3$ 个月定期存款利率。
到期处理	本息自动续存：产品自购买日起息，服务期限届满结息后，本息自动按照原存期原利率滚存。
提前支取	提前支取“随享存”账户剩余资金不低于1万元的，提前支取部分按照活期利率计息并由民生银行将本息转回至客户的同名结算账户，剩余部分仍按照利率规定计息；提前支取“随享存”账户剩余资金低于1万元的，需支取“随享存”账户内全部金额做销户处理，全部交易金额均按照活期利率计息并由民生银行将本息转回至客户的同名结算账户。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2.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55 天（汇率挂钩看涨）

产品名称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55 天（汇率挂钩看涨）
产品代码	2699204210
合同签署日期	2020年8月13日
起止期限	2020年8月17日—2021年1月19日
本金金额	20,000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产品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风险评级	极低风险产品(1R)(本评级为银行内部评级,仅供参考)
产品到期日	2021年1月19日,遇非工作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产品收益根据实际投资期限计算。
产品期限	155 天
浮动收益率范围	1.35%(低档收益率)-3.20%(高档收益率)(年化)
产品到账日	产品到期日当日。
挂钩标的	EUR/USD 汇率中间价（以彭博 BFIX 页面公布的数据为准）。
汇率观察日	2021年1月13日,如遇彭博 BFIX 页面非公布日,则取前一个彭博 BFIX 公布日的汇率。
收益计算方式	本金×实际年化收益率×实际期限（从产品成立日到产品到期日的实

	际天数,不包括产品到期日当天)/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二) 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银行理财资金池。

(三)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四) 风险控制分析

1. 在产品有效期间,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2. 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机构进行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加强检查监督和风险控制力度,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保证募集资金安全。

3.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016)(经办行:宁波慈溪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328)(经办行:宁波新城支行)均为已上市金融机构。

(二) 上述银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董事会经过调查认为,公司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提供机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办行:宁波慈溪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办行:宁波新城支行)主营业务正常稳定,盈利能力、资信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符合对理财产品发行机构的选择标准。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
----	-------------	------------

	/2019年1-12月	/2020年1-3月
资产总额	741,656.28	1,053,491.85
负债总额	186,525.89	131,000.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5,130.38	922,491.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733.20	-18,369.48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224,838.33万元，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金额为4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7.79%。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到期取得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六、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选择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委托理财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无法获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已于2020年2月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1亿元（含21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内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经批准的额度、投资的产品品种和决议有效期限内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210,000.00	0	638.35	210,000.00
合计		210,000.00	0	638.35	21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1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7.8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27	
目前已使用的募集资金理财额度				210,000.0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理财额度				0	
总募集资金理财额度				210,000.00	

特此公告。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四日